

环保工程及服务

重金属排放管控趋严，危废产业迎机遇

危废产业价值凸显，节能减碳目标明确。1.生态环境部组织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的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对铅、汞、镉、铬和砷五种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实施总量控制。《意见》鼓励探索以固废为原料的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总量替代豁免管理、引导重金属资源化综合利用，发挥减少资源消耗和降碳的协同作用。推荐关注在手项目丰富，技术强壁垒高的危废处置公司浙富控股；危废、垃圾焚烧在手优质项目多，投产加快的高能环境。2.国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了《深入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促进碳达峰实施方案》。《方案》要求至2025年，年度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1.89亿吨标准煤以内、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在4亿吨以内；在2020年的基础上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5%、碳排放下降7%、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可安装光伏屋顶面积光伏覆盖率达到50%。该《方案》加速推动公共机构迎来节约能源资源绿色低碳发展新局面。建议关注（1）电力板块可再生能源装机目标清晰、质地优良的公司与上游产业链相关的投资机会；（2）建筑节能改造、资源循环利用等相关投资机会。

融资回暖、空间广阔，环保配置价值凸显。2019年以来利率下降、国资入主，环保企业债权融资改善明显，而再融资新规出台解决企业股权融资的难点，压制板块PE最重要因素消除。2019年环保专项债总额546亿，2020年全年共2324亿，2021年截至10月29日共2128亿元；2020年以来环保专项债占比提升：2019年环保专项债占比2.5%，2020年提升至6.3%，2021年截至10月29日进一步提升至7.5%。十九届五中全会坚持生态文明建设不动摇，目标“十四五”期间要实现生态环境新的进步、2035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且长江及黄河流域大保护、垃圾分类等催化下行业本身增长空间广阔。

估值见底，关注稳定的运营类资产及基本面反转的公司。过去三年环保板块表现低迷，估值、持仓等仍均处于低位，环保REITs的出台提供新的权益性融资工具，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固废危废处理等污染治理运营为重点发力行业，看好技术优势强、壁垒高的企业，1、成长性、确定性较强的垃圾焚烧公司，关注伟明环保（ROE行业领先、订单充足）、瀚蓝环境（增长稳健，估值优势明显）；2、在手项目丰富，技术强壁垒高的危废处置公司，关注浙富控股（危废新龙头、全产业链布局）、高能环境（受益融资改善的土壤修复龙头）；3、价值有望重估的水务公司，关注洪城水业（江西污水市场潜力大，估值及股息率具备吸引力）。

行业新闻：1）生态环境部发布2021年《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公示稿）2）央行：促进钢铁企业绿色转型、低碳发展 3）陕西：关于明确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垃圾处理量审核有关事项的通知

板块行情回顾：本周环保板块表现较好，跑赢大盘，跑赢创业板。本周上证综指涨幅为0.1%、创业板指涨幅为1.5%，环保板块（申万）涨幅为4.0%，跑赢上证指数3.9%，跑赢创业板2.6%；公用事业涨幅为0.3%，跑赢上证指数0.2%，跑输创业板1.1%。

风险提示：环保政策及督查力度不及预期、行业需求不及预期。

重点标的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投资评级 | EPS (元) | | | | PE | | | |
|-----------|------|------|---------|-------|-------|-------|-------|-------|-------|-------|
| | | | 2020A | 2021E | 2022E | 2023E | 2020A | 2021E | 2022E | 2023E |
| 600461.SH | 洪城环境 | 买入 | 0.70 | 0.86 | 1.03 | 1.22 | 11.54 | 9.40 | 7.84 | 6.62 |
| 603588.SH | 高能环境 | 买入 | 0.68 | 0.97 | 1.28 | 1.69 | 23.35 | 16.37 | 12.41 | 9.40 |
| 600323.SH | 瀚蓝环境 | 买入 | 1.36 | 1.62 | 2.03 | 2.40 | 16.10 | 13.51 | 10.78 | 9.12 |

资料来源：Wind、国盛证券研究所

增持（维持）

行业走势



作者

分析师 杨心成

执业证书编号：S0680518020001

邮箱：yangxincheng@gszq.com

研究助理 余楷丽

邮箱：yukai@gszq.com

相关研究

- 《环保工程及服务：减碳政策频出，节能投资价值凸显》2021-11-21
- 《环保工程及服务：政策不断，资源回收值得期待》2021-11-14
- 《环保工程及服务：煤电机组优化升级，地方碳中和加速推进》2021-11-07

内容目录

| | |
|-----------------------------------|----|
| 1 本周投资观点..... | 3 |
| 1.1 生态环境部：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优化产业结构布局..... | 3 |
| 1.2 国管局：争取 2030 年至碳达峰..... | 4 |
| 1.3 融资好转，需求加力，板块反弹望持续..... | 4 |
| 2 板块行情回顾..... | 7 |
| 3 行业要闻回顾..... | 9 |
| 4 重点公告汇总..... | 10 |
| 5 风险提示..... | 13 |

图表目录

| | |
|---------------------------------|---|
| 图表 1: 截止到 2021/10/29 专项债统计..... | 6 |
| 图表 2: 环保板块及大盘指数..... | 7 |
| 图表 3: 环保子板块指数..... | 7 |
| 图表 4: 环保板块估值..... | 8 |
| 图表 5: 本周涨跌幅极值个股..... | 8 |
| 图表 6: 本周各行业涨幅情况..... | 8 |

1 本周投资观点

1.1 生态环境部：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优化产业结构布局

11月24日，生态环境部组织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提出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的重点：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重点防控的重金属污染物是铅、汞、镉、铬、砷和铊，其中对铅、汞、镉、铬和砷五种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实施总量控制，鼓励各地生态环境部门探索开展重金属污染物排污权交易试点工作。

- (1) **重点行业产业结构优化：**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主要目标为到2025年，全国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比2020年下降5%以上，重点行业环境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推进治理一批突出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问题。到2035年，建立健全重金属污染防治长效机制，重金属监管能力、污染治理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得到全面提升，重金属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 (2) **提高准入壁垒，优化产业布局：**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产业严格准入，优化涉重金属产业结构和布局；分级分类，持续推进重金属污染物减排；系统治污，加强涉重金属行业环境治理；加大力度，有序推进涉重金属历史遗留问题治理；健全制度，加强重金属监管执法；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符合产业政策、区域环评、规划环评、“三线一单”和行业环境准入管控要求，重点区域必须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原则，其他区域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等量置换”原则，建设单位在提交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配套文件时应明确具体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来源。
- (3) **优化重点行业企业布局：**推动涉重金属产业集中优化发展，提升治理水平，禁止低端落后产能向长江、黄河中上游地区转移。禁止新建用汞的电石法（聚）氯乙烯生产工艺。新建、扩建有色金属冶炼、电镀、制革企业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广东、江苏、辽宁、山东、河北等省份加快推进专业电镀企业入园，力争到2025年底专业电镀企业入园率达到75%。推动位于城市建成区环境风险高的大中型重点行业企业加快实施搬迁改造。
- (4) **固废处理行业豁免支持：**探索以固体废物为原料的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总量替代豁免管理。支持并引导含重金属固体废物的资源化综合利用，发挥减少资源消耗和降碳的协同作用。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以及采用水泥窑协同处置方式处理含重金属固体废物的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不纳入全国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管理。全面排查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依法依规将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严格管控涉重金属行业镉等污染物排放，鼓励提标改造。

➤ **固废资源化利用支持加大：**我国将对涉及重金属的6个重点行业加强防控，并依据环境质量改善和环境风险防控需求，划定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大力支持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化利用，进一步节能降碳，发挥剩余产能功效。《意见》鼓励探索以固废为原料的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总量替代豁免管理、引导重金属资源化综合利用，发挥减少资源消耗和降碳的协同作用。推荐关注在手项目丰富，技术强壁垒高的危废处置公司浙富控股；危废、垃圾焚烧在手优质项目多，

投产加快的高能环境。

1.2 国管局：争取 2030 年至碳达峰

11月16日，国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了《深入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促进碳达峰实施方案》。《方案》坚持以习主席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明确了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绿色低碳发展的目标和任务。

- ✓ **优化结构，控制耗能：**至 2025 年，全国公共机构用能结构持续优化，用能效率持续提升，年度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1.89 亿吨标准煤以内，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在 4 亿吨以内，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5%、碳排放下降 7%，有条件的地区 2025 年前实现公共机构碳达峰、全国公共机构碳排放总量 2030 年前尽早达峰。
- ✓ **推动能源管理项目：**到 2025 年，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可安装光伏屋顶面积力争实现光伏覆盖率达到 50%，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3000 个以上，力争 80% 以上的县级及以上机关达到节约型机关创建要求，创建 300 家公共机构绿色低碳示范单位和 2000 家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遴选 200 家公共机构能效领跑者。
- ✓ **加快能源利用绿色低碳转型：**提升建筑绿色低碳运行水平、推广应用绿色低碳技术产品、开展绿色低碳示范创建、强化绿色低碳管理能力建设，着力推进终端用能电气化、大力推广太阳能光伏光热项目、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持续推广新能源汽车，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提高建筑用能管理智能化水平、推动数据中心绿色化、提升公共机构绿化水平，加大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应用力度、大力采购绿色低碳产品、积极运用市场化机制，加强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宣传、深入开展资源循环利用、持续开展示范创建活动、培育干部职工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国际交流合作，健全碳排放法规制度体系、开展碳排放考核、强化队伍和能力建设。

➤ **因地制宜推进，完善体制机制：**《方案》重点强调用能结构优化，推进节能降碳和示范引领，大力推动各类控制耗能与能源利用项目于产业；要求至 2025 年，年度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1.89 亿吨标准煤以内、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在 4 亿吨以内，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5%、碳排放下降 7%、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可安装光伏屋顶面积光伏覆盖率达到 50%。《方案》对公共机构能耗、碳排、可安装光伏屋顶面积光伏覆盖率均提出具体要求，加速公共机构迎来节约能源资源绿色低碳发展新局面。建议关注（1）电力板块可再生能源装机目标清晰、质地优良的公司与上游产业链相关的投资机会；（2）建筑节能改造、资源循环利用等相关投资机会。

1.3 融资好转，需求加力，板块反弹望持续

- **融资好转:** 根据国盛宏观组观点, (1) 货币政策: “稳”字当头预示信用趋紧的节奏和力度会比较温和, 稳杠杆也不会过快过猛、会避免引发“处置风险的风险”, 会注重“防范增量风险”。据测算, 2021年M2增速区间为8.1%-9.2%, 信贷增速区间为11.6%-13%、社融增速区间为10.7%-11.6%。结合会议表态, 最终结果可能更接近测算的上限。9月新增人民币贷款1.66万亿(2020年9月1.9万亿, 2019年9月1.69万亿), 预期1.93万亿, 前值1.22万亿; 新增社融2.9万亿(2020年9月3.47万亿, 2019年9月2.51万亿), 预期3.24万亿, 前值2.96万亿; M2同比8.3%, 预期8.1%, 前值8.2%。反映的是经济疲软拖累融资需求, 以及严监管、控地产、压表外的约束效应, 全面降准后货币政策并未转向, 下半年主基调仍是“稳货币+紧信用+严监管”。后续社融增速回落仍是大趋势、但回落速度将趋缓, 持续关注降准、地方发债节奏、PPI走势等三大扰动。(2) 利率走势: 继续往后看, 维持我们此前判断, 我国利率债配置价值凸显, 但趋势性下行的拐点可能尚未到来, 应是经济基本面实质性转弱之际。短期看到春节前后, 大概率是货币稳+信用紧, 流动性也将保持充裕, 再基于经济强、通胀起, 利率可能以震荡为主。
- **需求望加力:** 十九届五中全会坚持生态文明建设不动摇, 目标“十四五”期间要实现生态环境新的进步、2035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继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并强调加强制度建设、补齐环保领域投资领域短板, 将有助于缓解环保行业融资难题。与去年相比, 目标更具体、覆盖方面更广。长江及黄河流域大保护、垃圾分类等催化下行业本身增长空间广阔。且经济增速下行期, 环保的投资属性望体现。
- **环保专项债占比提升:** 2019年环保专项债总额546亿, 2020年全年共2324亿; 2021年截至10月29日已达2128亿元(2021Q2开始密集发行); (1) 比例倾斜: 2019年环保专项债占比2.5%, 2020年提升至6.3%; 2021年截至10月29日, 环保专项债占比继续提升至7.5%。坚持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重点用于包括生态环保项目在内的七大领域; (2) 发行前置: 2020年7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 力争在10月底前发行完毕, 体现了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的政策取向; 2021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从二季度开始密集发行。

图表 1: 截止到 2021/10/29 专项债统计

| 行业 | 金额 (亿元) | | | 占比 | | |
|-------------|--------------|--------------|--------------|---------------|---------------|---------------|
|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至今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至今 |
| 基建领域 | 5347 | 15501 | 4977 | 24.9% | 42.3% | 17.5% |
| 基础设施 | 880 | 8237 | 874 | 4.1% | 22.5% | 3.1% |
| 生态保护 | 546 | 2324 | 2128 | 2.5% | 6.3% | 7.5% |
| 收费公路 | 1526 | 1892 | 1188 | 7.1% | 5.2% | 4.2% |
| 轨交 | 217 | 1039 | 451 | 1.0% | 2.8% | 1.6% |
| 铁路 | 85 | 343 | 105 | 0.4% | 0.9% | 0.4% |
| 机场 | 28 | 108 | 66 | 0.1% | 0.3% | 0.2% |
| 水利 | 155 | 678 | 155 | 0.7% | 1.9% | 0.5% |
| 市政 | 1911 | 879 | 10 | 8.9% | 2% | 0.0% |
| 棚改 | 7171 | 3924 | 3624 | 33.4% | 11% | 12.7% |
| 土地储备 | 6866 | 0 | 0 | 32.0% | 0% | 0.0% |
| 其他 | 2083 | 17185 | 17821 | 9.7% | 46.9% | 62.6% |
| 医疗 | 235 | 539 | 154 | 1.1% | 1.5% | 0.5% |
| 社会事业 | 61 | 3793 | 720 | 0.3% | 10.4% | 2.5% |
| 产业园 | 241 | 1744 | 1804 | 1.1% | 4.8% | 6.3% |
| 综合 | 765 | 7743 | 14622 | 3.6% | 21.2% | 51.4% |
| 乡村振兴 | 96 | 125 | 90 | 0.4% | 0.3% | 0.3% |
| 教育 | 120 | 166 | 22 | 0.6% | 0.5% | 0.1% |
| 保障性住房 | 84 | 207 | 404 | 0.4% | 0.6% | 1.4% |
| 文化旅游 | 59 | 137 | 3 | 0.3% | 0.4% | 0.0% |
| 停车场 | 2 | 178 | 2 | 0.0% | 0.5% | 0.0% |
| 雄安新区 | 250 | 353 | 0 | 1.2% | 1.0% | 0.0% |
| 未分类 | 171 | 2199 | 0 | 0.8% | 6.0% | 0.0% |
| 合计 | 21467 | 36609 | 28471 | 100.0% | 100.0% | 100.0% |

资料来源: 中国债券信息网, 国盛证券研究所整理

目前环保板块机构持仓、估值均处于历史底部, 行业确定性与成长性强, 配置性价比较高, 我们推荐:

➤ **成长性、确定性较强的垃圾焚烧公司:**

- ✓ **垃圾焚烧:** 推荐 ROE 突出的伟明环保 (预计 2021-2023 年 PE22.1、20.8、16.0x)、管理优异的瀚蓝环境 (预计 2021-2023 年 PE13.5、10.8、9.1x);
 - 1、投产大年, 高景气: 据环卫科技网统计 2021H1 新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规模 2.9 万吨/日, 行业景气度高;
 - 2、集中度提升, 格局好: 2021H1 拿单能力 CR4 近 55.1%, 经过多年发展龙头格局基本稳固;
 - 3、价格稳步抬升: 2021H1 垃圾处理费平均中标金额为 100.7 元/吨, 同比提升 22.3 元/吨, 迈过低价竞标陷阱, 行业盈利提质;
 - 4、中长期空间仍大: 2018-2030 年仅 15 省垃圾焚烧发电中长期规划新增产能 54 万吨/日, 预计投资总规模 2745 亿元, 行业还有将近翻倍空间;
 - 5、2020 年出台了多项关于垃圾焚烧补贴的政策, 保障存量项目收益, 改善行业内

公司的现金流，新增项目以收定支，打消补贴退坡疑虑。我们认为补贴政策落地补贴确定性、时效性增强，板块预期中长期向好，行业的长期合理收益得到保证。

➤ **在手项目丰富，技术强壁垒高的危废处置公司：**

- ✓ **浙富控股：**危废处置产能实际缺口极大&行业高景气，公司布局危废全产业链，申联、申能近两年大量产能集中释放，预计产能将由2019年底的51.0万吨/年提升至177.8万吨/年，同时净津拟建危废产能共计85万吨/年。公司技术全国领先、区位优势明显。有望依靠更高的回收率、更低的成本、更适配当地需求的危废处置种类不断抢占市场份额。预计公司2021-2023年PE为14.7/12.3/10.7x。
- ✓ **高能环境：**公司土壤修复业务市占率第一，在土壤污染防治法、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背景下订单加速释放，同时公司危废、垃圾焚烧在手优质项目多，投产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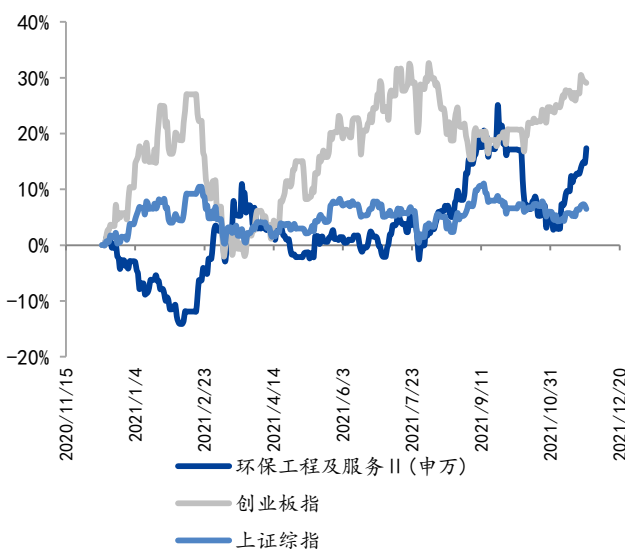
➤ **价值有望重估的水务公司：**

- ✓ **洪城环境：**在污水提标扩容&气化率提升的背景下，公司内生业务成长空间较大，管理层锐意进取、思路灵活，过去5年业绩优异，股权激励彰显公司信心，未来新项目及产业整合值得期待，三峡集团频繁水务并购交易，水务资产估值望重估，预计公司2021年9x，股息率超过4%。

2 板块行情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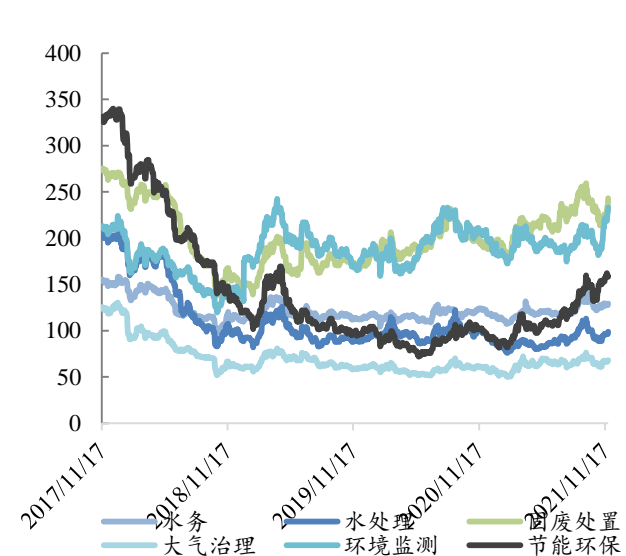
本周环保板块表现较好，跑赢大盘，跑赢创业板。本周上证综指涨幅为0.1%、创业板指涨幅为1.5%，环保板块(申万)涨幅为4.0%，跑赢上证指数3.9%，跑赢创业板2.6%；公用事业涨幅为0.3%，跑赢上证指数0.2%，跑输创业板1.1%。节能(-1.0%)、大气(1.9%)、水处理(3.1%)、监测(6.0%)、固废(7.3%)、水务运营(1.3%)。A股环保股涨幅前三的个股为伟明环保(23.1%)、启迪桑德(17.9%)、盈峰环境(14.6%)，周涨幅居后的个股为易世达(-7.9%)、双良节能(-4.4%)、神雾节能(-3.7%)。

图表 2: 环保板块及大盘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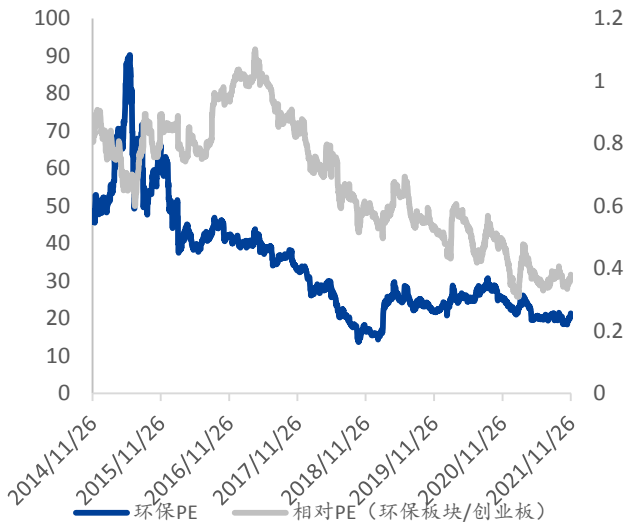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 3: 环保子板块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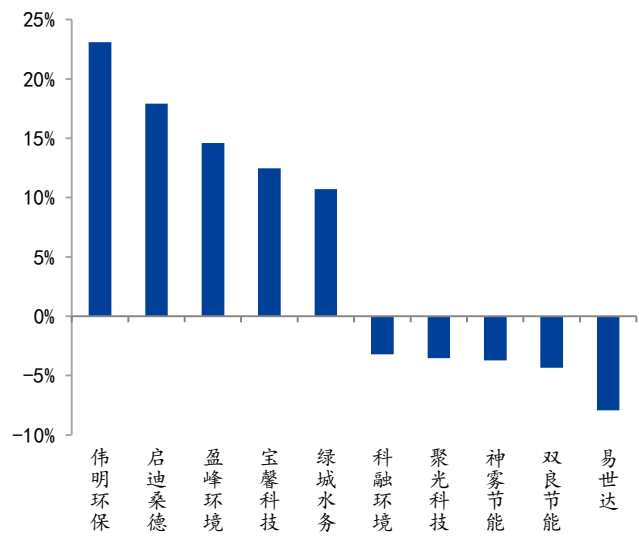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4: 环保板块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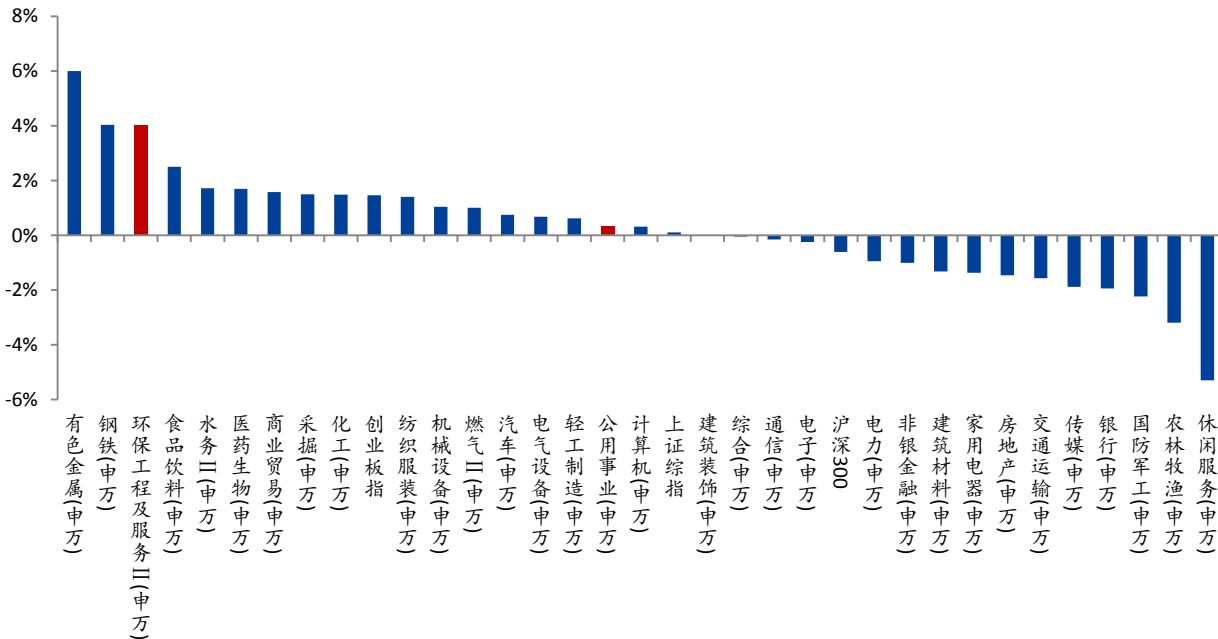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5: 本周涨跌幅极值个股



资料来源: wind, 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6: 本周各行业涨幅情况



资料来源: wind, 国盛证券研究所

3 行业要闻回顾

【大气治理| 生态环境部发布 2021 年《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公示稿）】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落实 2021 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先进技术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作用，按照工作计划，生态环境部发布《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大气污染防治、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公示稿），共有 28 项技术入选，其中大气污染防治领域 22 项，噪声与振动控制领域 6 项。——北极星大气网

【固废处理| 中环协批准《生活垃圾收运智慧系统技术规定》为团体标准 明年起实施】

11 月 23 日，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发布了关于发布团体标准《生活垃圾收运智慧系统技术规定》的公告。该标准旨在规范生活垃圾收运的信息化管理，提高效率与效益。生活垃圾收运智慧系统的建立和优化设计考虑到本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科学技术发展水平，在系统运行过程中，相关技术应达到安全环保卫生、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各方面的要求。——北极星大气网

【水处理| 生态环境部公布《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排污口信息传输、交换》（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加强对入河排污口的监督管理，提高对排污口的自动监控水平，规范入河排污口的信息传输与交换，实现入河排污口数据资源的信息共享，为生态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信息服务，推动入河排污口管理信息化、精细化、科学化，生态环境部公布《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技术指南排污口信息传输、交换》（征求意见稿）。——北极星大气网

【碳排放| 央行：促进钢铁企业绿色转型、低碳发展】

11 月 19 日，央行发布了《2021 年第三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报告》表示，加大直接融资支持力度，促进钢铁企业绿色转型、低碳发展。《报告》指出，钢铁行业占全国碳排放总量 15% 左右，是制造业中碳排放量最大的行业，也是推进“30·60”目标中低碳转型的重要行业。“十三五”期间，钢铁行业着力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化解过剩产能、促进创新发展和绿色发展。2021 年以来，受经济持续恢复、市场需求旺盛等因素推动，钢铁行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明显增长。根据钢铁协会统计，1-9 月大中型钢铁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2.5%，利润同比增长 1.23 倍。同时，钢铁行业低碳转型稳步推进，截至 7 月全国共 237 家钢铁企业约 6.5 亿吨粗钢产能已完成或正在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占全国粗钢产能的 61% 左右。1-9 月大中型钢铁企业二氧化硫、烟尘和粉相关数据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北极星大气网

【固废处理| 生态环境部公布《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的意见（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控制，有效防控涉重金属环境风险，生态环境部组织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提出进一步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控的重点：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重点防控的重金属污染物是铅、汞、镉、铬、砷和铊，其中对铅、汞、镉、铬和砷五种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实施总量控制。重点行业。包括重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重有色金属冶炼业、铅蓄电池制造业、电镀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皮革鞣制加工业等 6 个行业。重点区域。依据环境质量改善和环境风险防控需求，划定重金属污染防控重点区域。——北极星大气网

【固废处理| 陕西：关于明确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垃圾处理量审核有关事项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上网电价，提高发电企业电费补贴支付效率，根据国家现行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规定，结合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精神，陕西省 2006

年1月1日后核准的以生活垃圾为原料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均先按其入厂垃圾处理量折算成上网电量进行结算，执行全国统一的垃圾发电标杆上网电价；其余上网电量执行燃煤发电基准价。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应于每年1月和7月10日前，填报《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垃圾处理量情况表》，经负责垃圾处理量核定工作的城市管理等有关职能部门盖章确认后，提交给接入的电网企业。——北极星大气网

【碳排放| 国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印发《深入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促进碳达峰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绿色低碳发展，充分发挥公共机构示范引领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四五”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规划》等政策文件，制定了《深入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促进碳达峰实施方案》。——北极星大气网

【环境修复| 《四川省“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公开征求意见】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印发《四川省“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设定土壤污染防治主要目标任务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在2025年达到93%左右；2035年得到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在2025年及2035年均得到有效保障。——北极星大气网

【大气治理| 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

11月26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明确了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提出了重点任务安排和组织实施要求。《意见》提出构建大尺度绿色空间，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顺应自然、尊重规律，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注重留白增绿，加强生态绿带建设，形成城市绿色空间体系，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鼓励城市副中心与北三县协同建设潮白河国家森林公园。开展北运河上下游同步治理和防洪达标建设，根据水资源条件分步推进京津冀段通航。——北极星大气网

【环境修复| 发改委发布“十四五”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规划 推进生态退化地区综合治理】

11月2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十四五”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规划，明确指出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战略部署，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协同推进生态退化地区综合治理，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共同建设美丽中国。《规划》提出支持地方因地制宜利用沙漠、戈壁、石漠化以及荒坡荒滩等地区发展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探索可再生能源发展与流域治理、生态修复、特色产业融合发展有机融合的新模式。优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空间利用，积极探索“板上发电、板间养殖、板下种草（药）”的立体发展模式，恢复生态脆弱地区的生态环境，加快发展畜牧业、中草药种植等特色 产业，探索形成可再生能源、生态修复和特色产业多位一体、治用并行的发展体系。——北极星大气网

4 重点公告汇总

【绿城水务-价格调整】公司近日收到《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南宁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调整有关事宜的批复》，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调整为 2.73 元/立方米，从 2021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本次调整后，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较原价格（1.78 元/立方米）上调 0.95 元/立方米。

【金达莱-合同签订】公司近日与会昌县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设备供应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6,962 元（含税）。合同包括会昌县污水处理厂网一体化 PPP 项目中，新建县城及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扩建污水处理厂项目中影响项目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的主要设备物资的采购供应及安装调试工作。

【远达环保-合同签订】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与中电（普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中电（普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脱硝 SNCR 装置改造 EPC 工程合同》《中电（普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脱硝装置超低排放改造 EPC 工程合同》，与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了《黔东火电厂#1、#2 机组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龙净环保-投资终止】公司拟向武汉天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79 万股份，收购总价为人民币 141,177 万元。鉴于标的股权尚未取得监管部门批复并进行股份过户登记，并考虑到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策略调整，经公司与天盈投资友好协商，双方拟终止此次交易，解除此前签署的股份转让相关协议。

【蓝天燃气-股份质押】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接到股东蓝天集团通知，蓝天集团将 1,120 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42%。

【华能水电-延期承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 2020 年 10 月 20 日所出具的《关于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延期承诺》的基础上，延期一年，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晶科科技-股份回购】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20 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成交最低价为 8.20 元/股，成交最高价为 8.35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94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江苏新能-股份发行】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 股权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完成，公司已合法直接持有大唐滨海 40% 的股权。本次发行数量为 6775 万/股，发行价格为 11.07 元/股。

【皖天然气-子公司注销】公司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安徽皖能合燃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在医学中心项目推进过程中，因面临规划、环保等问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发生后续投资损失，公司未开展该项目投资。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保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经双方股东协商，同意公司注销安徽皖能合燃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启迪桑德-战略合作】公司向参股公司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致函了解到：桑顿新能源与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信中金（湖南）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协定，财信基金牵头为桑顿新能源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融资、供应链金融、融资租赁、市场融资等一揽子综合融资服务。

【泰和科技-股份减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复星创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复星创泓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16 万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

【惠城环保-股份减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道博嘉美发来的《道博嘉美有限公司关于减持惠城环保股份累计达 1% 的告知函》，道博嘉美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中创环保-诉讼】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创瑞平（河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平顶山瑞平石龙水泥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近日向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申请。

【百川能源-股份质押】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百川资管和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发来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73,27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7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0,771 万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9.29%。

【东珠生态-预中标】公司所属联合体近期参与了华宁县龙潭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与施工工程总承包（EPC）的投标，根据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21年11月22日发布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所属联合体预中标龙潭河综合治理项目，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40,000万元。

【中国天楹-股份回购】截止2021年11月2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2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0%，购买最高成交价为5.95元/股，购买的最低成交价为5.4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8,627元（不含交易费用）。

【甘肃电投-项目投资】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永昌河清滩300MW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酒泉汇能风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甘肃电投永昌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永昌河清滩300MW光伏发电项目。河清滩项目动态总投资为146,622万元，资金来源中资本金占总投资的20%，其余为银行贷款等。

【中泰股份-交易波动】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11月18日、2021年11月19日、2021年11月22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北控城市资源-中标】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最近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地方当局的招标程序中标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乡村环卫保洁市场化项目，项目合约总值为3585万元。

【大禹节水-中标】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湖南省永顺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中标结果公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湖南省永顺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为14,229万元。

【泰和科技-股份减持】公司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其减持数量已过半，累计减持股份7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5%。

【东珠生态-合同签订】公司所属联合体与昆山弗莱顿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友好协商，签署了《昆山加拿大国际学校三期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工程包括玉山镇苇城路东侧、水景大道北侧地块科教用房三期工程（昆山加拿大国际学校三期工程）。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元）。

【国中水务-行政处罚】公司下属子公司荣县国中水务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自贡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3份《环境行政处罚决定书》。本次行政处罚主要为进水超标导致出水超标及执行标准认定问题所致，经积极整改后，目前均已达标排放。公司将向有关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提出陈述和申辩，维护公司的权益，其中，上述罚款涉及85.70万元。

【佛燃能源-协议签署】公司拟与切尼尔公司签署《液化天然气销售和购买协议》，供应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42年12月31日，每个合同年采购4船LNG船货，供应期内拟采购总量不超过80船，总货量不超过32,000百万英热单位（折合608万吨）。

【水发燃气-关联投资】公司拟与中科派思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斯坦福电气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新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水发燃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00万元，出资比例40%；中科派思认缴出资额人民币300万元，出资比例30%；广东斯坦福认缴出资额人民币300万元，出资比例30%。

【清水源-可转债赎回】2021年11月30日起，“清水转债”将停止交易，并停止转股。若债券持有人未能在2021年11月29日（含当日）之前自行完成转股，所持有的“清水转债”将被以100.67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债券持有人可能面临较大损失。本次赎回完成后，“清水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东珠生态-合同签订】公司此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经公司所属联合体与淄博鹰扬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友好协商，签署了《临淄区乌河综合治理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壹亿叁仟零伍拾捌万伍仟元整（¥130,585,000.00元）。

【华测检测-股份转让】2021年11月02日至2021年11月25日期间，公司股东万云翔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1300万股给万云翔、万峰共同持有100%份额的玄元科新

2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26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截至本公告日，该内部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成，累计转让20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35%）。

【绿色动力可转债发行】公司拟向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6,000万元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ST中天-民事判决】2021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青岛海事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日照港支付港口作业费用201万元；向原告日照港支付以201万元为基数自2021年4月14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2倍计算的滞纳金。

【绿城水务-股份减持】公司股东宏桂集团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883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新奥股份-股份质押】2021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股东新奥控股《新奥控股关于所持新奥股份部分股票质押的告知函》，本次质押股数3198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4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2%。

5 风险提示

1、环保政策及督查力度不及预期

环保行业政策及督查依赖度高，政策不及预期市场释放不足，环保订单释放不及预期；

2、行业需求不及预期

地方政府实际推进生态环境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免责声明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任何机构或个人如引用、刊发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国盛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精准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投资评级说明

|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 | 评级 | 说明 |
|---|------|----|------------------------|
|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500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 股票评级 | 买入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5%以上 |
| | | 增持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15%之间 |
| | | 持有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
| | | 减持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5%以上 |
| | 行业评级 | 增持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
| | | 中性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
| | | 减持 |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10%以上 |

国盛证券研究所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楼3层
 邮编：100032
 传真：010-57671718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南昌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编：330038
 传真：0791-86281485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明路868号保利One56 1号楼10层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124100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00号鼎和大厦24楼
 邮编：518033
 邮箱：gsresearch@gszq.com